#### 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清障车辆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清障车辆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由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川高路函〔2021〕329号文批准实施，资金来源为通行费收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由攀西公司作为本项目招标人（以下简称“招标人”），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概况**

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原108国道指挥部，于1998年成立，注册资本2.5 亿元人民币。公司负责西攀、攀田、泸黄三条高速公路，共计291.915公里的高速公路营运管理工作。公司所辖三条高速公路贯穿攀西地区南北，是国家高速路网中7条首都放射线之一G5京昆高速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全线桥梁735座、隧道25座，有4对服务区（西昌、德昌、米易、攀枝花）、1对停车区（大田）、设置沿线收费站 19个匝道收费站;为保障攀西高速公路运营期间安全畅通,为通行车辆提供快速、高效的清排障及救援服务,招标人拟采购清障车二辆。

* 1.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范围为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清障车辆采购，本项目划分为QZ01一个标段， 具体采购清单及标段划分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供货期（天） | 交货地点 |
| QZ01 | 50T 拖兼吊清障车 | 台 | 2 | 90 | 成都 |

质保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且不得少于 12 个月。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资格条件**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

（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

* + 1. 投标人应是：具有能够完成合同生产供货能力的国内生产制造商或国外进口组装、制造企业，或具有生产制造商针对本次投标项目授权的代理商。
	1. **销售业绩**

近一年（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以签订销售合同或发票开具的时间为准），投标人拟供设备同一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规格销售业绩（整车进口不作业绩要求）：销售 50T 拖兼吊清障车 5 台及以上。

* 1. **信誉要求**
		1. 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招标人投标截止日核查的结果为准）。
		2. 投标截止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查询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招标人投标截止日核查的结果为准）。
		3. 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投标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2. **其他要求：**

（1）拟供同品牌同型号车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的车辆生产企业产品公告上有登载

（进口整车产品不需要提供登载公告）。

（2）同一品牌的同一型号只能授权一个代理商；若设备制造商直接参加投标，则其参与投标的 型号不得再授权代理商参加投标(若同一品牌同一型号设备制造商和代理商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则仅接受该设备制造商的投标，其授权的代理商的投标在评标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若同一品牌的同一型号不同代理商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则代理商的投标在评标时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2. **投标人关联关系**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1.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双信封形式，评标将采用**综合评分法**。

1. 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自2021年12月01 日 09：00时至2021年 12月 07 日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或四川中信创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获取。

（2）本项目招标文件通过网上报名方式有偿获取，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200元/份（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招标资格不能转让）。

（3）获取招标文件时，经办人员以电子邮箱形式提交以下资料：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投标单位营业执照（未三证合一的还需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上述资料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扫描件）详见本项目“中国政府采购网”附件：《购买招标（采购）文件须知》。

1.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1. **现场踏勘及投标预备会**

**踏勘现场：**招标人不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考察，并负责考察过程中的交通、安全以及相关费用。**投标预备会：**招标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6.2** 投标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21年12月23日09时30分**～**10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截止时间为 2021年12月23日10时00分，投标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成都市高新区神仙树3号维也纳国际酒店11楼。招标人定于投标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第一个信封公开开标，投标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

**6.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1.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https://pxgs.scgs.com.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1. 评标结果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招标人将评标结果即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https://pxgs.scgs.com.cn/）上公示3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超出投诉时效的以及应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而未提出的相关投诉都将不予受理**。

1. 联系方式

招标人：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西昌市河东大道110号惠民写字楼

电 话：0834-2501119（西昌）

邮 编：615000

联系人：李先生 苏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中信创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神仙树3号维也纳国际酒店11楼

联 系 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28-85194662

招 标 人：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中信创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